

#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第 3 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35 分。

地點：台北市敦化北路 201 號台塑大樓前棟 2 樓 201 室。

出席董事：李培瑛、王文淵、鄭優、沈慧雅(鄭優代理)、莊傑真、李敏章、蘇林慶、張憲正、吳志祥、陳祐明、李建寬等 11 人。

列席主管：張憲正(代理總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黃志豪(內部稽核主管)、林辛容(財務主管)。

主席：李培瑛

紀錄：張憲正

##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董事會議事錄及報告決議案執行情形。

說明：上次董事會議事錄(詳如附件一)，議案執行情形如下：

| 項目 | 案由                         | 執行情形   |
|----|----------------------------|--|
| 一  | 為造具本公司 112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      | 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完成公告及申報程序，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
| 二  | 為擬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 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內容及本公司實務作業需要修正。 |

112 年 5 月 3 日董事會議事錄確認，決議案執行情形洽悉。

二、本公司 111 年度內控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報告。

(一)本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擬訂「111 年度稽核計畫」，稽核項目包括銷售及收款、採購及付款、生產、薪工、融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研發、電腦化資訊處理及其他等交易循環計 45 項，以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已依計畫確實執行，除針對檢查所發現之內控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作成稽核報告外，且定期列案追蹤跟催，茲將內控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實際改善情形彙整(詳如議程第4至15頁)，並已於112年5月9日依規定申報，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 三、本公司111年度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報告。

(一)為配合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已編製完成111年度永續報告書，傳達本公司長期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各方面的決心與作為，內容涵蓋永續發展政策及推動情形、風險管理、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能源管理、資訊安全、誠信經營運作及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等事項，力求實踐並落實永續管理，重點說明如下：

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第9屆(111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前6%~20%。
2. 鑑別出「氣候變遷」與「資訊安全危害」等潛在風險項目，並擬訂各項風險之管理策略、減緩措施等。
3. 未發生洩漏個資、侵犯隱私權及洩漏客戶資料之情事。
4. 深化與員工、投資人、客戶、供應商、政府機構及營運地區居民等利害關係人溝通(詳如附件二)。

(二)前述報告書業經第三方驗證機構瑞士通用公證行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 Taiwan Ltd.)根據AA1000AS保證標準第二應用類型查驗及頒證，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 四、本公司111年度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報告。

(一)依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指引，本公司已編製111年度TCFD報告書，主要係說明因應氣候變遷之治理組織、鑑別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評估財務業務衝擊、氣候風險管理、因應策略及減碳目標等事項，重點說明如下：

1. 以139年達到碳中和為長期減碳目標。

2. 積極推動「低碳能源轉型」、「節能減碳循環經濟」、「提高再生能源用量」等三大減碳策略，預計至 119 年，年減碳量合計約 3.47 萬噸。

(二) 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 乙、討論事項

**案由：**為擬訂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及發放日，請 公決案。

**說明：**本公司前經 112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照章程第 20 條規定分派 111 年度現金股利總金額新台幣(以下同) 14 億 5,933 萬 3,336 元，每股分派 3.3 元，並提 112 年股東常會報告。茲擬訂 112 年 7 月 18 日為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並於 8 月 16 日辦理發放，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丙、臨時動議：無。

丁、散會。

主席：李培瑛



紀錄：張憲正

